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
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康威视”或“本公司”）通过查验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了财务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数据，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现将有关风险持续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成立于2012年12月14日，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金融许可证编号：L0167H211000001）、北京市石景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34993R）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依法接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监督管理。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67H211000001

法定代表人：杨志军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金府路30号院2号楼1011、3-8层

注册资本：580,000万元人民币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持有32.62%股权，为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海康威视持有财务公司3.83%的股权。

经营范围包括：经营以下本外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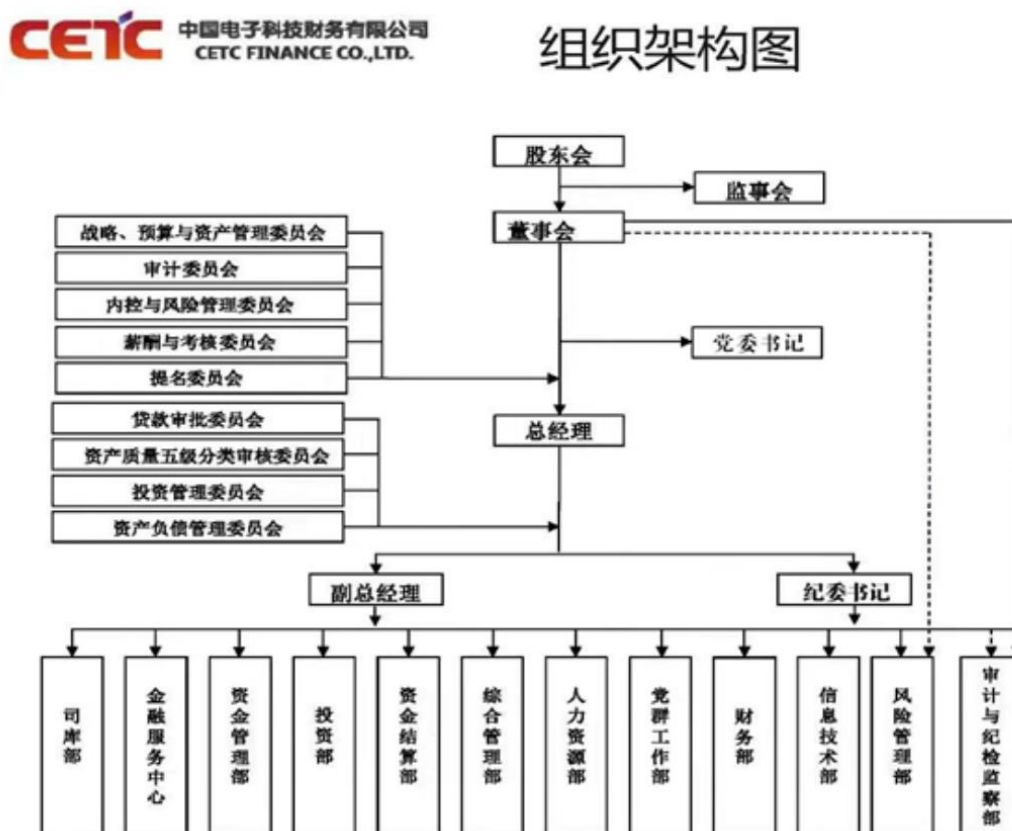
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对董事会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董事会下设战略、预算与资产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具备相关专业知识的董事担任委员，辅助董事会进行重大战略发展、风险管理、内部审计及人事薪酬方面的调研和决策。财务公司治理结构健全，管理运作规范，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互相制衡、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必要的前提条件。财务公司按照决策系统、执行系统、监督反馈系统互相制衡的原则设置了组织结构。

财务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体系，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设立了对董事会负责的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建立风险管理部和审计与纪检监察部，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监督和稽核。各业务部门根据各项业务制定相应的标准化操作流程、作业标准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部门责任分离、相互监督，对业务操作中的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三）控制活动

1、结算业务

财务公司制定了《结算业务管理办法》《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资金结算业务相关制度及操作细则，对以转账方式办理集团成员单位商品购销、劳务供应、资金调拨等经济事项相关的资金划转交易行为进行了明确规定。财务公司开展结算业务遵循以下原则：恪守信用，履约付款；谁的钱进谁的账，由谁支配；公司不垫款；存取自由，为客户保密；先存后用，不得透支。

2、信贷业务

财务公司贷款的对象仅限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成员单位。财务公司根据各类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了《综合授信管理办法》《授信业务担保管理办法》《流动资金贷款管理办法》《固定资产贷款管理办法》《商业汇票业务管理办法》《贷后管理实施细则》等，规范了各类业务操作流程。

财务公司对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和保证金等不同信贷担保流程、管理要求进行了统一明确规定，办理担保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商业汇票承兑及贴现业务按照“统一授信、审贷分离、分级审批、责权分明”的原则办理。

3、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制定了《信息系统建设管理办法》《信息系统运维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应用系统的日常管理，明确运维流程及职责，确保应用系统安全、稳定、高效的运行，各部门员工业务操作流程，明确业务系统计算机操作权限。财务公司使用的应用软件是由北京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开发的软通动力集团财务公司管理系统，并由其提供后续服务支持。截至报告公布前，财务公司系统运转正常，与软通动力软件兼容较好。

4、内部稽核控制

财务公司制定了《审计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等内控审计类相

关制度，健全内部审计体系，明确内部审计的职责、权限，规范内部审计工作。内部审计工作目标是，推动国家有关经济金融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监管机构规章、集团公司规定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贯彻执行；促进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有效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和公司治理架构；督促相关审计对象有效履职，共同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的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开展，无重大操作风险发生；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有效。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财务公司经营情况（未经审计）

截至2023年6月30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8,289,734.47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7,212,866.16万元人民币，净资产1,076,868.31万元人民币。实现营业收入122,529.01万元人民币，净利润63,681.61万元人民币。

截至2023年6月30日，财务公司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34.79亿元，存放同业款项为102.35亿元，自营贷款余额305.99亿元，票据贴现余额8.56亿元；实现利息净收入6.77亿元，财务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稳健，经营状况良好。

（二）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经审查，未发现财务公司有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二十一、二十二条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财务指标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规定要求。

四、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40.00亿元；未发生贷款。

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比例合理、合规。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重大经营性支出计划，上述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未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五、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本公司认为：

（一）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相关监管部门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财务指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

（三）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之规定经营，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未出现风险预警情况。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19日